

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新聞稿

地址：台北市濟南路1段2-2號15-18樓 電話：23975589 轉聯絡處 電傳：23975294

本會網址：<http://www.mac.gov.tw>

民國103年5月1日編號第043號

陸委會：逾7成民眾贊同強化溝通及國安審查，政院版監督條例草案遵循民意研訂，增進協商有序運作，兩岸也能持續交流

行政院大陸委員會今（1）日公布關於兩岸協議監督專案民調，調查結果顯示，大多數民眾對兩岸簽署協議的每個階段，行政部門要向國會、社會大眾溝通及諮詢，尊重立法院審議或備查程序，以及國安審查等作法，認為有助於提高協商的公開透明及公眾參與（73.2%）、國會監督（73.9%），以及國家安全（72.6%）。對此，陸委會表示，政院版監督條例草案已納入民意重要看法，政府希望儘速完成立法，以促進協商有序運作，兩岸也能持續交流。

對於其它版本監督條例草案中，有關已簽署協議需經立法院重新審查通過才能執行，以及扣除協商時間，每項協議在立法院至少需等上270天才能簽署等規劃，多數受訪者認為影響民眾權益（69.1%），並耗費過長的時間（62.2%）。此外，立法委員參與談判會否有「球員兼裁判」疑慮，也有46.6%民眾表示認同。

陸委會表示，為回應社會大眾對兩岸協議的監督與國安考量要求，政府在兩岸人民關係條例的基礎上，結合「四階段對外溝通諮詢機制」與「國家安全審查機制」，並參考各界版本草案及立法院職權行使法與議事前例等，提出「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訂定協議處理及監督條例」草案，且已於今年4月3日送請立法院審議。陸委會進一步表示，政院版草

案「合憲、務實、可行」，既保障公眾知情權，也兼顧了談判需求，期盼立法院可以儘速完成立法，以符合民眾期待。

有關兩岸服務貿易協議的調查結果顯示，支持民眾（42.5%）多於不支持者（40.1%），且有 70.4% 民眾支持現在開始逐條討論、逐條表決服貿協議。陸委會指出，與去年 12 月調查結果相較，支持與不支持度分別略降 3.2% 及 0.3%，顯示在「反服貿學運」前後，民眾對服貿協議的支持度變化並不顯著。對於多數民意希望兩岸服貿協議接受國會監督，陸委會將充分尊重立法院的審查作業，持續與各界溝通與說明，以爭取臺灣人民的支持。

另調查也反映，接近 6 成（58.8%）民眾認為，兩岸制度化協商有助兩岸關係和平穩定，顯示近 6 年來政府始終秉持「以臺灣為主、對人民有利」的原則推動兩岸制度化協商，擴大雙邊各領域的往來互動，以促進臺海和平的作法，獲得臺灣民眾的肯定與支持。

本項調查是陸委會委託政治大學選舉研究中心，在 4 月 9 日至 13 日以電話訪問臺灣 20 歲以上成年民眾，有效樣本 1,104 份，信賴度為 95%，抽樣誤差在±2.95%。

新聞聯絡人：洪儷珊

電話：23975589 分機 7009